

宝日勿苏镇人民政府文件

关于宝日勿苏镇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 30 年 试点工作项目另行确定成交供应商的说明

我镇实施的宝日勿苏镇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 30 年试点工作项目(采购项目编号: CFZCYQS-G-F-260014,包号: 3), 前期已完成竞争性磋商采购工作, 评审小组出具评审报告, 确定第一名中标候选单位为内蒙古拓策测绘有限责任公司。后经巴林右旗财政局开展政府采购监督检查, 出具《政府采购监督检查处理决定书》(右财字〔2026〕86 号), 查实内蒙古拓策测绘有限责任公司在宝日勿苏镇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 30 年试点工作项目合同(包三)中标无效。

为严格落实财政部门监督检查处理意见, 按时完成全旗土地延包档案确权、数据入库上报工作, 不延误上级既定工作时限, 避免二次采购造成项目滞后。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四十九条以及本项目招标文件相关约定, 经镇党委会集体

研究，决定不再重新组织采购，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巴林右旗大地测绘有限公司为成交供应商。

经核查，巴林右旗大地测绘有限公司投标资料齐全有效，资质条件、人员设备均满足项目实施要求，能够按期保质完成全镇土地外业核查、权属核对、档案整理、系统录入、成果上报等全部工作。本次顺延严格按照财政监督处理决定执行，采购程序合规，资料完整齐全，特此说明。

宝日勿苏镇人民政府

2026年7月28日

